

加快全面绿色转型

苏珍

习近平总书记提出，坚持绿色发展是发展观的一场深刻革命。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通过的“十五五”规划强调，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，建设美丽中国。

“十五五”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、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。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，对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、解决我国生态环境问题，都具有重要意义。

绿色低碳经济发展取得的成绩

“十四五”时期，各地区各部门扎实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。我市拥有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，绿色生态环保也是最鲜明的底色，坚持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，绿色、循环、低碳发展加快推进，在绿色低碳经济赛道上取得令人瞩目的成绩。

我市拥有丰富的自然生态资源，黄海湿地以独特生态环境和丰富生物多样性，成为全国乃至全球生态保护的重要基地。为守护这片瑰宝，我市积极实施黄（渤）海候鸟栖息地生态修复工程，目前黄海湿地遗产地生态修复案例入选“生物多样性100+全球特别推荐案例”。

除自然生态资源外，我市还是全国乃至全球重要的新能源产业基地，海上风电装机容量领跑全国，光伏发电应用广泛，形成涵盖研发、制造、运维、应用的全产业链生态。面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与“双碳”目标，我市凭借其独特的资源禀赋与先发优势，抓住机遇，探索出一条绿色低碳经济发展的新路子。

锚定“双碳”目标，建设绿色标杆城市

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为我市绿色经济发展带来新的战略机遇，也提出了更高要求。四中全会对“十五五”时期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作出重大部署，提出

“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，建设美丽中国”，与我市绿色发展路径高度契合。站在新起点，我市应在“十五五”规划中，坚持以全会精神为指引，坚持走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之路。

巩固海上风电的绝对优势，同时向大功率、深远海、智能化方向发展。拓展光伏发电应用场景，推进“光伏+”综合开发利用；传统产业领域实施绿色化、智能化转型，开展节能降碳改造行动，推广先进节能技术和装备。发展再制造产业，构建循环经济产业链。

在“两山”转化上，依托世界遗产品牌，高质量开发生态旅游和康养休闲产品。探索湿地、海洋等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提升路径，积极参与全国碳市场建设，探索区域性碳汇交易机制。大力发展生态经济与碳汇经济，继续优化能源结构，发展非化石能源，有序推进风光电开发，安全稳妥发展核能，同时加强电网基础设施建设，进一步提升新能源消纳和外送能力。

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。构建智慧能源系统，建设“源网荷储”一体化和多能互补的智慧能源体系，推广智能微电网和综合能源服务；新能源汽车领域，加快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，完善充电加氢等配套设施建设和优化。

公共交通和城市建设方面，发展智慧物流，推动运输结构向更低碳的方式转变；全面推广绿色建筑，推进既有的建筑节能改造，加强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共建共享，提升污水、垃圾处理能力，系统性地推进海绵城市建设。

聚集绿色低碳发展，推动教育科研和制度法律建设

打造绿色低碳标杆型城市，需要坚强的组织保障和制度支持、各高校科研院所、全社会共同参与。政府层面上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成立高规格的领导小组，统筹协调规划实施；强化要素保障，在土地、资金、人才等方面向绿色低碳项目倾斜；健全考核评价，将绿色低碳发展相关指标纳入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体系。

推动低碳经济发展需要强化科技创新引领，激发内生动力。搭建高水平创新平台，争创国家级、省级绿色技术研发中心和重点实验室。支持龙头企业联合高校、科研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，攻关关键核心技术。继续引进和培育高端人才，实施绿色低碳领域人才专项计划，引育一批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；优化人才发展环境，激发人才创新活力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，建立绿色技术转移转化市场服务体系，鼓励建设绿色技术中试基地和产业化示范基地等。

制度和法律层面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，完善治理体系。结合地方实际，健全生态环保法规标准，完善关于绿色低碳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和标准体系；完善经济政策体系，落实财税、价格、金融等支持绿色发展的政策。发展绿色金融，创新绿色信贷、绿色债券、绿色保险等产品和服务；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和生态补偿等机制，让保护修复生态环境获得合理回报；运用大数据、物联网等技术，提升环境治理能力，构建天地一体、上下协同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。强化环境执法监管，落实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；在推广全民绿色生活方式上，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，倡导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的生活理念；推行绿色采购，引导企业履行环保责任。

同时，应在绿色环保经济发展中不断拓宽发展思路，寻找新的发展良机。在绿色技术、项目、人才等方面，加强与国际先进地区和机构合作，吸引外资投向绿色低碳领域，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进程。

(作者系盐城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、盐城绿色低碳发展研究院研究员，博士)